

公告编号：临2024-007

A股代码：601166

优先股代码：360005、360012、360032

可转债代码：113052

A股简称：兴业银行

优先股简称：兴业优1、兴业优2、兴业优3

可转债简称：兴业转债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 2024 年 3 月 18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 3 月 28 日在上海市举行。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12 名，实际表决董事 12 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 6 名监事列席会议。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吕家进先生主持，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决议：

一、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2023 年度行长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2023 年度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2023 年度董事会风险管理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2023 年度董事会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2023 年度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2023 年度董事会薪酬考核委员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2023 年度董事履行职责情况的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关于聘任夏维淳先生担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董事会同意聘任夏维淳先生担任董事会秘书，夏维淳先生将在获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核准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后履职。夏维淳先生简历如下：

夏维淳，男，1973年11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现任兴业银行董监事会办公室总经理，历任福建省粮油食品进出口（集团）公司业务经理，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秘书，兴业银行总行办公室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兴业银行宁德分行党委书记、行长，兴业银行石家庄分行党委书记、行长，兴业银行香港分行行长，兴业银行上海分行党委书记、行长。

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上述议案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事前认可，由该委员会全体委员审议通过。

十、2023 年度大股东和主要股东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一、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有关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相关事项安排，本公司将另行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二、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上述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事前认可，由该委员会全体委员审议通过。

十三、2023 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四、关于制定《第三支柱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五、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六、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根据公司章程对利润分配的有关规定，综合考虑监管机构对资本充足率的要求以及本公司业务可持续发展等因素，2023 年度拟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提取一般准备 10,571,408,022.80 元，支付优先股股息 2,793,400,000.00 元，拟以实施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普通股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普通股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0.40 元（税前）。详见公司《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七、2023 年资本管理情况及 2024 年资本管理计划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八、2023 年资本充足率报告；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九、关于修订《资本充足率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关于修订《恢复和处置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一、2023 年绩效薪酬追索扣回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二、关于 2024 年集团风险偏好实施方案的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三、关于 2023 年度内部资本充足评估程序（ICAAP）的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四、关于制定《表外业务风险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五、关于修订《国别风险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六、关于申请实施资本计量高级方法的议案；授权管理层根据监管验收要求对申请材料予以适当更新并适时提交监管部门。

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七、关于修订资本计量高级方法相关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八、关于 2024—2026 年集团信用风险内部评级体系实施规划的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九、关于非零售内部评级主标尺优化及验证情况的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十、关于 2023 年度预期信用损失法模型投产后验证情况的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十一、关于制定《涉刑案件风险防控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十二、2023 年度关联交易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十三、关于聘请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详见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上述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事前认可，由该委员会全体委员审议通过。

三十四、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上述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事前认可，由该委员会全体委员审议通过。

三十五、2024 年度审计项目计划；

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十六、信息科技风险管理专项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十七、2024 年度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计划；

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十八、关于确定本行金融工具估值政策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十九、关于制定《特殊资产处置尽职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十、关于核定 2024 年度呆账核销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 2024 年度安排总额折合人民币不超过 570 亿元的呆账核销额度。

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十一、关于核销单笔损失大于 3 亿元呆账项目的议案（2024 年第一批）；

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十二、2023 年度反洗钱合规管理情况的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十三、关于福州滨海金融科技产业园建设方案调整的议案；详见公司《关于福州滨海金融科技产业园建设方案调整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十四、关于给予部分关联方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详见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一）给予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关联交易额度；乔利剑董事与该事项存在关联关系，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给予中国烟草总公司及其关联企业关联交易额度；肖红董事与该事项存在关联关系，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给予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关联企业关联交易额度；陈躬仙董事与该事项存在关联关系，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上述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事前认可，由该委员会全体委员审议通过。

四十五、2023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分配方案；吕家进、陈信健、孙雄鹏三位执行董事与该事项存在关联关系，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上述议案已经薪酬考核委员会事前认可，由该委员会全体委员审议通过。

上述第一、十二、十五、十六、三十三等 5 项议案以及第四十四项议案中的（一）给予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关联交易额度和（二）给予中国烟草总公司及其关联企业关联交易额度等 2 项事项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第十项议案中“2023 年度大股东评估报告”相关内容以及第三十二项议案将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听取。

特此公告。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28日